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曹詩穎  
電話：(02)7736-7931  
電子信箱：seng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509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本部製作「喪屍煙油遠離身(依托咪酯)」等EDM文宣9款、圖卡4款、懶人包1款及短片2款一案，請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電子檔請逕至本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」(文宣專區 <https://enc.moe.edu.tw/propa/efc9fc98-e454-4049-af3f-60fa7b581453>)下載，並請納入各式研習及活動推廣運用。
- 二、短片檔請逕至本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」(影音專區 <https://enc.moe.edu.tw/article/20ad9dfd-c5a3-482c-b152-5f3549b1729a>)觀看，並請納入各式研習及活動推廣運用。
- 三、如需EDM等文宣Ai檔請mail至本部承辦人信箱：  
senging@mail.moe.gov.tw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2024/10/28  
13:07:42  
電文  
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線



91